

这些地方局部开学时间定了!

大中小学将设劳动教育必修课

多地明确开学时间		
地点	时间	说明
山西	4月10日	高校本硕博毕业年级开学
	4月15日	高职、高专毕业年级开学
	4月25日	初三、中职毕业年级开学
湖南	4月7日	高三、初三开学
吉林	4月7日	高三(含中职毕业年级)开学
福建	4月7日	高三开学
内蒙古	3月30日	高三、初三开学
广西	4月7日	高三、初三开学
四川	4月1日	高三开学
	4月7日	初三开学
安徽	4月7日	高三开学
	4月13日	初三开学
	4月20日起	其他学段开学
海南	4月7日	高三、初三开学
江西	4月7日	高三、初三、中职毕业年级开学
江苏	3月30日	高三、初三开学
	4月7日	其他学段开学
	4月13日起	高校分批次开学
陕西	3月30日	高三开学
	4月7日	初三、中职毕业年级开学
辽宁	4月中旬起	分5批次分级分类错峰开学
青海	4月1日-15日	本科、高职陆续开学

这几天,又有多个地方官宣开学时间。除了宁夏初三、高三在3月25日前恢复了正常教学据媒体之前的统计,各地已发布的开学时间汇总如图所示。

山西:全省高校本硕博毕业年级4月10日开学

3月27日下午,山西省政府新闻办召开新闻发布会介绍全省开学情况。

据山西省教育厅厅长吴俊清介绍,全省高校本硕博毕业年级,按4月10日做开学准备,高职、高专毕业班,按4月15日做开学准备,初三年级和中职毕业班,统一按4月25日做开学准备,其他学段开学视疫情防控形势,由省里统一安排,提前一周通知。

此外,山西25万余名高三学生已于3月25日正式复课,学校采取小班化教学,每个班级不超过30人,实行全封闭管理,学校为学生每天每人配发一只一次性口罩。

湖南:各级各类学校4月7日起分批次开学

湖南省教育厅27日晚通报,全省高三年级、初三年级于4月7日开学。之后,湖南各市州根据本地疫情情况,按照中学其他年级、小学、幼儿园的顺序,明确辖区各县市区中小学其他年级和幼儿园错峰开学时间。高校在其所在城市的中小学基本开学后开学。

根据要求,湖南省教职工提前一周到岗到位。在所在县市区中小学全部开学之前,各类教育培训机构不得开展线下培训业务。

吉林:高三年级将于4月7日开学

吉林省教育厅27日消息,吉林省高三年级(含中职学校毕业年级)将于4月7日开学。在确保高三年级安全有序及时开学的前提下,各地通过综合研判、审慎确定中小学其他学段、其他年级开学时间。

福建:4月7日起分批开学

3月26日,福建省宣布了开学时间。据福建省教育厅消息,全省自2020年4月7日起分类分批、错峰错峰开学。

其中,高三年级原则上于4月7日先行同步开学;初三年级和中小学(含中职学校、特教学校)除小学一二年级外的其他年级,视高三开学推进及疫情防控情况再分批跟进开学,具体时间和方案按分级管理原则由各设区市或县(市、区)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指挥机构批准后实施;高校、小学一二年级、幼儿园具体开学时间另行研究确定。

大中小学将设劳动教育必修课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近日印发,意见规定,根据各学段特点,在大中小学设立劳动教育必修课程,系统加强劳动教育。

中小学劳动教育课每周不少于1课时,学校要对学生每天课外校外劳动时间作出规定。职业院校以实习实训课为主要载体开展劳动教育,其中劳动精神、劳模精神、工匠精神专题教育不少于16学时。

普通高等学校要明确劳动教育主要依托课程,其中本科阶段不少于32学时。

据新华社

两类人群临时性工作补助和奖金免征个税

国家税务总局解读当前所得税热点问题

重点保障物资生产企业如何进行一次性税前扣除?受疫情影响较大的困难行业企业2020年度发生的亏损结转如何申报?参加疫情防控工作的一线医务人员和防疫工作者取得的临时性工作补助和奖金,其个税免税政策是如何规定的……国家税务总局“税务讲堂”第三课开讲,国家税务总局所得税司副司长叶霖儿在视频中详细介绍了支持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所得税优惠政策,对企业和公众普遍关注的所得税政策进行深度解读。

支持防护救治的个人所得税政策解读

据叶霖儿介绍,今年2月6日以来,税务总局与财政部等相关部门密切配合,围绕支持物资供应、支持复工复产、鼓励公益捐赠、支持防护救治等重点工作,先后出台了5项所得税支持政策。

“支持防护救治的个人所得税政策,按照规定,两类人群可以享受支持防护救治的个人所得税政策。”叶霖儿说,第一类是参加疫情防控工作的医务人员和防疫工作者。对于直接接触待排查病例或确诊病例等工作相关人员,中央财政按照每人每天300元发放的补助;对于参加疫情防控的其他医务人员和防疫工作者,中央财政按照每人每天200元予以的补助,都可以享受免税政策。第二类是参与疫情防控人员。对于第一类人员范围之外,参与政

府布置疫情防控任务的人员,取得按照省级及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规定标准发放的临时性工作补助和奖金,也可以免征个人所得税。

据介绍,考虑到目前相关人员正在疫情防治防控一线,其单位同样承担较重防治防控任务,为切实减轻有关人员及其单位负担,此次对上述人员取得的临时性工作补助和奖金享受免征个人所得税优惠时,支付单位无需申报,仅将发放人员名单及金额留存备查即可。

其他4项所得税支持政策详细解读

叶霖儿还对其他4项所得税支持政策进行详细解读:

——关于重点保障物资生产企业一次性税前扣除政策。此次对重点保障物资生产企业一次性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政策更加优惠,不受此前设备单位价值的限制。

针对纳税人普遍关心的如何确定为重点保障物资生产企业,叶霖儿表示,重点保障物资生产企业名单由省级及以上发展改革部门、工业和信息化部门确定。上述主管部门确定具体名单后,税务部门将点对点做好宣传辅导工作,确保税收优惠政策落到实处。

——关于困难行业企业所得税支持政策。对于受疫情影响较大的困难行业

企业2020年度发生的亏损,最长结转年限由5年延长至8年。困难行业企业,包括交通运输、餐饮、住宿、旅游(指旅行社及相关服务、游览景区管理两项)四大类。

值得注意的是,困难行业企业2020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当年收入总额扣除不征税收入和投资收益后余额的比例,应在50%(不含)以上。

——关于鼓励捐赠的所得税政策。叶霖儿解答了纳税人比较关注的3个热点问题:单位组织员工统一捐赠的,可以凭汇总开具的捐赠票据和员工明细单扣除;个人在捐赠时不能及时取得捐赠票据的,可以暂凭银行支付凭证等享受扣除;个人的捐赠支出可以在综合所得、经营所得、分类所得中扣除,在当期一个所得项目扣除不完的捐赠支出还可以在其他所得项目中继续扣除。

——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产的个人所得税政策。对湖北省境内的个体户、个人独资企业和合伙企业,代开货物



运输服务增值税发票时,暂不预征个人所得税;对其他地区的上述纳税人按代开发票金额预征个人所得税的比例暂由1.5%降至0.5%。

据了解,作为扎实开展税务系统“便民办税春风行动”的具体举措,“税务讲堂”通过税务总局相关司局负责人为纳税人上网课的形式,帮助纳税人、缴费人了解疫情防控期间各项税费优惠政策规定及操作方法,确保纳税人、缴费人对各项税费优惠政策应知尽知、应享尽享。

据新华社